

证券代码：833204

证券简称：百事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60,000,000.00	2,295,000.00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交易产生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和设备	130,000,000.00	0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交易产生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1、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魏东金、蔡丽萍为该限额内的	190,000,000.00	96,500,000.00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

	<p>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预计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人民币；</p> <p>2、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百市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公司法定代表人魏东金为该限额内的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p> <p>3、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百事达先进材料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公司法定代表人魏东金和蔡丽萍为该限额内的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 万人民币；</p>			
合计	-	380,000,000.00	98,795,000.00	-

（二）基本情况

1、预计向关联方山东科力美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不超过 6,000 万元。

2、预计向广州市天佑升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百市生态产业链(深圳)有限公司、龙岩市青橄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不超过 13,000 万元。

3、预计实际控制人魏东金、蔡丽萍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提供担保金额总计不超过 19,000 万元。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范围内的预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该议案经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后生效。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1、公司向山东科力美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

2、公司销售商品给广州市天佑升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百市生态产业链（深圳）有限公司、龙岩市青橄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

3、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均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与相关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关联方免费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定价公允。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与关联方山东科力美实业有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的采购合同。公司根据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情况结合实际业务开展状况，对 2026 年度

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在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2、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市天佑升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百市生态产业链（深圳）有限公司、龙岩市青橄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的销售合同。公司根据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情况结合实际业务开展状况，对 202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在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3、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魏东金、蔡丽萍为该限额内的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预计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人民币；

4、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百市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公司法定代表人魏东金为该限额内的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

5、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百事达先进材料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公司法定代表人魏东金和蔡丽萍为该限额内的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 万人民币；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和市场决定的，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

2、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交易双方均以平等互利、相

互协商为合作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市场经济规律。同时，并未占用公司资金，也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